附件4

輔仁大學107學年度【學生社團事務委員會】

服務性社團行政指導老師代表票選名單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圈選欄 | 指導老師 | 社團名稱 | | 圈選欄 | 指導老師 | 社團名稱 | |
|  | 彭至輝 | 同舟共濟服務社 | |  | 蕭明嫻 | 基層文化服務社 | |
|  | 蔡振興 | 醒新社 | |  | 程嘉玲 | 慈濟青年社 | |
|  | 林鈺玲 | 淨仁社 | |  | 鄭寶彩 | 繪本服務學習社 | |
|  | 鄭津珠 | 急救康輔社 | |  | 何美玲 | 仁愛服務社 | |
|  | 陳鵬文 | 崇德志工服務社 | |  | | | |
| 備註：   1. 本選舉依據「學生社團事務委員會設置辦法」第三條之規定辦理。 2. **請圈選一至二名社團老師代表，亦可圈選本人，但同欄內不可圈選兩次，並限在圈選欄內打「○」者屬有效票，其他記號則為無效票。** 3. 以最高票者當選為該屬性社團指導老師代表；如同時有二人票數相同，則由課外活動指導組抽籤決定一名當選之；當選之代表任期一年，連選得連任乙次。 4. 如同時當選不同屬性（即一個屬性以上）社團指導老師代表，請當事人擇一擔任，不得兼任；出缺之屬性社團代表則由第二高票者遞補之。 5. **本選票請於開會當日攜帶出席，不克出席者請務必於10月12日(五)前委託社長繳交課外活動指導組續辦，承辦人：**詹欽名（分機：2275；MAIL：142520@mail.fju.edu.tw）。 | | | | | | | |
| 指導社團名稱： | | | 指導老師簽章： | | | |
|  | | |  | | | |